

六安市工业企业用水节水情况季报表

法人代码: _____

单位名称 (盖章): _____

行业代码: _____

_____ 年 _____ 季度

表 号: 六节水 01 表

制表机关: 六安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中心

审批机关: 六安市统计局

批准文号: 六统函(2021)8号

有效期至: 2022年3月

项目	本季取水量 (m ³)					1-本季 取水量 累计 (m ³)	本季重复利用水量 (m ³)					1-本季 重复利用 水量累计 (m ³)	1- 本季 重复利用 率 (%)	万元产值取水量 (m ³ / 万元)	
	间接 冷却水 取水	工艺 取水	锅炉 取水	生活 取水	本季 小计		间接 冷却水 循环	工艺水回 用	蒸汽冷凝水 回用	生活 回用	本季 小计			本季	1-本季
水源	Q _冷	Q _工	Q _锅	Q _生	Q	Q _累	C _冷	C _工	C _锅	C _生	C	C _累	$R=C_{累}/(C_{累}+Q_{累}) * 100$	W	
自来水														工业总产值(现价) (万元)	
														本季	1-本季
地下水															
地表水														非常规水资源取水量 (m ³)	
其他														本季	1-本季
合计															
主要产品 名称	产品产量			产品取水量 (m ³)		单位产品取水定额分析				节水资金投入					
	计算单位	本季	1-本季	本季 (含各种水源)	1-本季	计算单位	定额	本季	1-本季	完成 (项)	本季投资 (万元)	1-本季 (万元)	形成节水 能力 (万 m ³ /年)		
—	—	(1)	(2)	(3)	(4)	—	(5)	$V=(3)/(1)$	$(6)=(4)/(2)$						
														用水器具	
														用水器具 (件)	节水型器具 (件)

单位负责人: _____

填报人: _____

电话: _____

报出日期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注: 填表时请参阅本表背面的“填表说明”。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指标定义及计算方法：（引用标准：CJ40《工业用水分类及定义》、《工业用水节水术语》、《国家节水型城市考核标准》）

工业取水量（新水量） Q ：为使工业生产正常进行，保证生产过程对水的需要，而实际从各种水源引取的，为任何目的所用的新鲜水量。 $Q=Q_{\text{冷}}+Q_{\text{工}}+Q_{\text{锅}}+Q_{\text{生}}$

间接冷却水取水量 $Q_{\text{冷}}$ ：生产过程中冷却循环系统（或设备）为间接冷却目的而从各种水源补充的新鲜水总水量。

工艺水取水量 $Q_{\text{工}}$ ：生产过程中，用于工艺目的（包括制造产品、洗涤处理、直接冷却及其他工艺过程）而从各种水补充的新鲜水量。

锅炉取水量 $Q_{\text{锅}}$ ：为锅炉给水和锅炉水处理目的而从各种水源补充的新鲜水总水量。

生活取水量 $Q_{\text{生}}$ ：为厂区生活和车间职工生活用水（包括绿化、厂区食堂、厂区住宅等杂用水）的目的，而从各种水源补充的新鲜水总水量。

重复利用水量 C ：工业企业内部，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中，循环利用的水量和直接或经处理后回收的水量，即工业企业中所有未经处理或经处理后重复使用的水量总和。 $C=C_{\text{冷}}+C_{\text{工}}+C_{\text{锅}}+C_{\text{生}}$

间接冷却水循环量 $C_{\text{冷}}$ ：间接冷却水中，从冷却设备中流出又进入冷却设备中使用的那部份循环利用的水量。

工艺水回用量 $C_{\text{工}}$ ：工艺用水中，从一个设备中流通出被本设备或其他设备回收利用的那部份水量。

生活用水回用水量 $C_{\text{生}}$ ：生活用水中重复利用的那部份水量。

锅炉蒸汽凝水回用量 $C_{\text{凝}}$ ：锅炉蒸汽凝水回用于生产生活各个用水部门的水量总和。

重复利用率 R ：工业用水中，重复利用水量（ C ）占用水量（ $C+Q$ ）的百分比。 $R=C \div (C+Q) \times 100 (\%)$

万元产值取水量 W ：工业生产中，每生产一万元产值的产品需要的取水量（包括企业的生产、生活取水量）。 $W=Q \div \text{工业总产值} (\text{m}^3/\text{万元})$

非常规水资源取水量：工业企业取自海水、苦咸水、矿井水、雨水和城镇污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资源的水的总量。

①雨水利用量：指经工程化收集于处理后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回用雨水量，包括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。回用量参照《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》（GB50555）计算。

②再生水回用量：是指污水经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再生水，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（不包括工业企业内部的回用水）。

二、报送方式、时间及联系方式：

请各单位如实填写表中各项内容，自行留底，并于每季结束后十日内报送六安市城市节水管理办公室。各单位如在用水过程中或填表时有疑问，请及时与市节水办联系。

市节水办地址：六安市中央森林公园原一笑堂二楼；邮编：_____；传真：3337839_____；业务科室：节水科；联系电话：3337991_____